

证券代码：002310

证券简称：东方园林

公告编号：2023-065

##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解除担保责任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2020年11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山东希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为山东希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山东希元”）借款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2020年11月27日，山东希元与德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德州银行”）签署了《固定资产借款合同》，借款金额15,000万元，借款期限三年。公司就该笔借款事项签署了《保证合同》。由于山东希元未能及时支付利息，德州银行提前收回贷款，并向法院提起诉讼。

上述担保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《关于为山东希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105）、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3）。

#### 二、担保解除情况

前述事项发生后，公司积极与债权人、山东希元沟通协商。近日，公司获悉该笔借款已结清，公司对该笔担保业务的担保责任已解除。

#### 三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305,298.57万元，占2022年末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62.24%。其中，公司为控股子公司、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199,443.58万元，公司、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105,854.99万元，占2022年末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

40.66%和21.58%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、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十月八日